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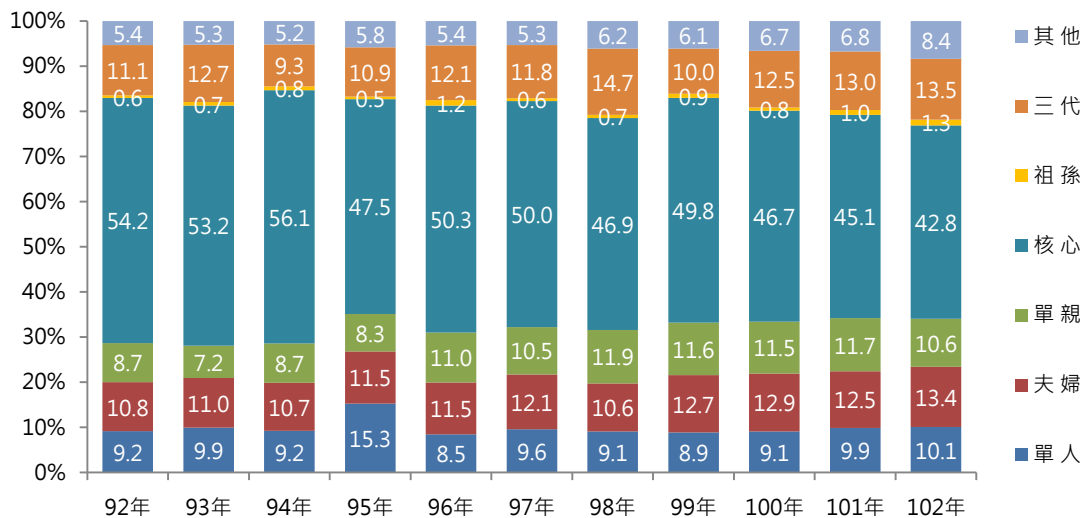
## 從家庭收支訪問調查看新北市家庭生活變化

經濟統計科 賴俊伊

家庭是社會的基礎，也是人際互動與社會生活的開端，藉由觀察家庭組成及生活特徵，不但可以掌握社會脈動，亦為擬訂政策不可或缺之參據。新北市政府主計處按年辦理家庭收支訪問調查，蒐集新北市家庭戶口組成、家庭設備與住宅概況、經常性收入及支出等家庭面社會經濟資料，而本文擬就前揭資料分析近 10 年新北市家庭生活各面向變化趨勢及高低所得差距情形。

### 一、102 年新北市家庭組織型態以核心家庭占 42.8% 為主，較 92 年減少 11.4 個百分點；且受少子化影響，平均每戶家庭人數減少 0.2 人

根據新北市家庭收支調查顯示，102 年家庭組織型態，以核心家庭<sup>1</sup>(42.8%) 為主，其次依序為三代家庭<sup>2</sup>(13.5%)、夫婦家庭<sup>3</sup>(13.4%)、單親家庭<sup>4</sup>(10.6%)、單人家庭<sup>5</sup>(10.1%)、其他家庭(8.4%)及祖孫家庭<sup>6</sup>(1.3%)；與 92 年結構相較，以核心家庭減少 11.4 個百分點最為明顯，且受少子化影響，戶內平均人數由 4.0 人降為 3.8 人；另受社會經濟環境轉變影響，未與子女同住或未有小孩之夫妻增加，致夫婦家庭上升 2.6 個百分點；在單親家庭方面，比重亦由 92 年 8.7%，上升至 102 年 10.6%，增加 1.9 個百分點；除此之外，其他家庭型態亦於十年間增加 3.0 個百分點，顯示多元化家庭亦是現今社會現象。就整體而言，新北市家庭平均人數逐漸減少，相對也將牽動社會福利及相關政策的發展趨勢(圖一、圖二)。



圖一 新北市家庭組織型態結構變化

資料來源：新北市家庭收支訪問調查

<sup>1</sup>核心家庭：指該戶成員為父及母親，以及至少一位未婚子女所組成，但可能含有同住之已婚子女，或其他非直系親屬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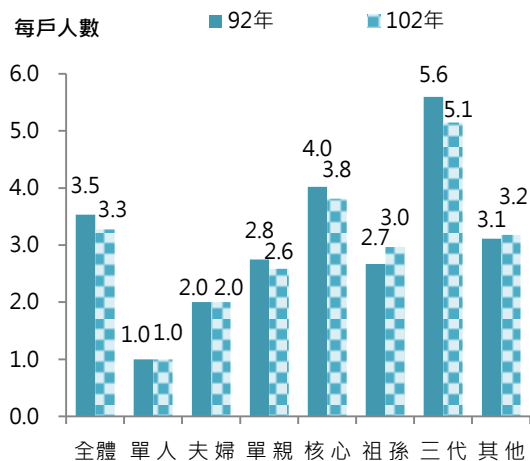
<sup>2</sup>三代家庭：指該戶成員為祖父(母)輩、父(母)輩及至少一位未婚孫子(女)輩，但可能還含有其他非直系親屬同住。

<sup>3</sup>夫婦家庭：指該戶僅夫婦二人居住。

<sup>4</sup>單親家庭：指該戶成員為父或母親其中一人，以及均未婚子女所組成，不含其他親屬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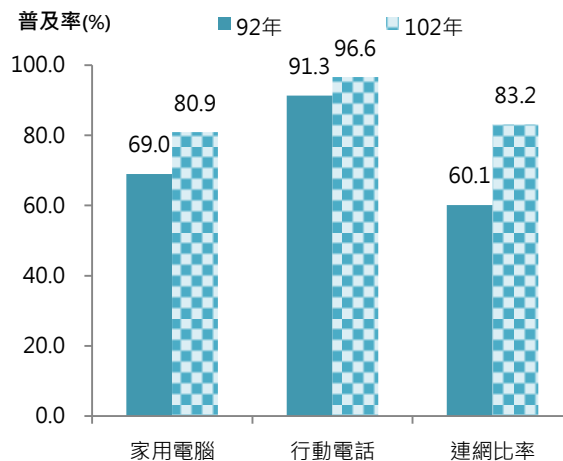
<sup>5</sup>單人家庭：指該戶僅一人居住。

<sup>6</sup>祖孫家庭：指該戶成員為祖父(母)輩及至少一位未婚孫子(女)輩，且第二代直系親屬(父母輩)不為戶內人口，但可能含有同住之第二代非直系親屬。



圖二 新北市家庭型態平均戶內人數變化

資料來源：新北市家庭收支訪問調查



圖三 新北市家庭資訊設備之普及率變化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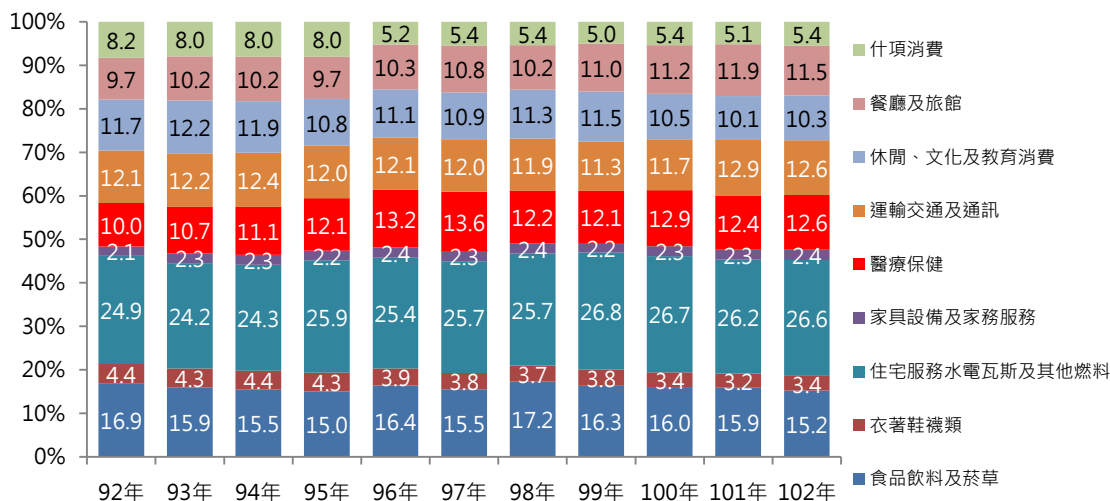
資料來源：新北市家庭收支訪問調查

## 二、科技改變生活，102 年家庭連網比率 83.2%，較 92 年上升 23.1 個百分點，家用電腦普及率 80.9%，亦上升 11.9 個百分點

科技日新月異，伴隨通訊及資訊產品相繼推陳出新，不僅帶動經濟成長，加速人與人之間溝通連繫的方式。透過網際網路發展，社群聯繫更加緊密及活絡，102 年新北市家庭用電腦普及率 80.9%、行動電話普及率 96.6%，分別較 92 年增加 11.9 個百分點、5.3 個百分點，隨著電腦及行動電話的普及，帶動連網使用之提升，102 年家庭連網比率達 83.2%，較 92 年之 60.1%，增加 23.1 個百分點(圖三)。

## 三、市民健康保健觀念提升，102 年家庭醫療保健支出比重 12.6%，較 92 年之 10.0%，增加 2.6 個百分點

受高齡化社會影響，市民健康保健觀念提升，家庭醫療保健相關消費支出增加，102 年比重為 12.6%較 92 年之 10.0%，增加 2.6 個百分點。另受在外伙食增加影響，十年間家庭消費於餐廳及旅館比重明顯上升，由 92 年的 9.7%，上升至 102 年的 11.5%，增加 1.8 個百分點；而住宅服務水電瓦斯及其他燃料支出亦增加 1.7 個百分點，顯示近年居住成本及在外伙食呈現增加趨勢。在運輸交通及通訊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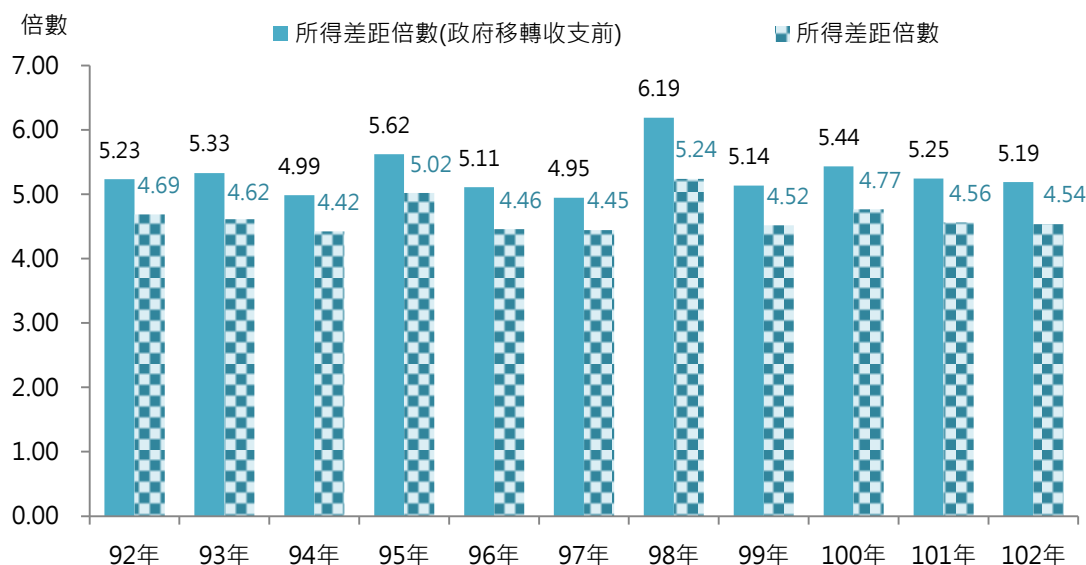
圖四 新北市家庭消費結構變化

資料來源：新北市家庭收支訪問調查

消費方面，資訊與通訊普及化，已逐漸改變國人日常生活，大眾捷運系統及公共路網，使市民交通更為便捷，102年新北市家庭支出比重為12.6%，較92年之12.1%，增加0.5個百分點(圖四)。

#### 四、高低所得差距減緩，政府移轉收支效果顯著

隨著近年社會福利日漸變重視，政府擴大照顧弱勢，更透過移轉收支方式，增加高所得家庭賦稅，提升低所得家庭福利，以減緩高低所得差距，102年新北市家庭所得5等分位組差距倍數<sup>7</sup>為4.54倍，若政府未實施賦稅政策與社會福利，其差距倍數將增加為5.19倍，顯見上述二項政策降低差距0.65倍，縮短家庭所得差距成效顯著。觀察近十年變化情形，除98年受金融海嘯影響，所得差距倍數5.24倍最高外，近年所得差距已有減緩且縮小之趨勢，102年4.54倍較101年4.56倍為小，亦低於100年4.77倍。新北市政府除運用移轉方式幫助弱勢族群外，近年新北市更構建完善社會安全網絡，推廣「志工城市」、成立「實物銀行」及打造「幸福保衛站」等多項公私協力之政策，運用廣大社群網絡，擴大弱勢族群照護範圍，不僅拉近人與人之間的距離，更降低貧富差距。整體而言，新北市從心出發，不僅以現金照護低所得弱勢族群，更建立關懷網絡來縮短貧富差距(圖五)。



圖五 新北市家庭所得5等分位組差距倍數

資料來源：新北市家庭收支訪問調查

#### 五、近十年新北市消費型態改變，整體生活品質提升

觀察歷年新北市家庭收支調查結果，隨著社會經濟環境的變遷，受少子化及高齡化的影響，夫婦、單人及單親家庭比重增加，市民健康保健觀念及家庭資訊設備普及率提升，使家庭組織及消費型態產生變化；四年來市府致力招商、創造就業，提升市民所得，也透過租稅移轉及社福政策來縮小所得差距，更推動「在地就學、在地就業、在地就養、在地樂活」相關政策，以提升整體家庭生活品質。

<sup>7</sup> 5等分位組差距倍數：係將全體家庭可支配所得由小到大排列後，最高20%家庭平均每戶可支配所得，與所得最低20%者之比值，數字愈大表示所得分配愈不平均。